

致政制事務局局長台鑒：

關於” 進一步發展政治委任制度諮詢文件 “，本人意見如下：

內容說政府會研究在行政機關內設立少量專注於政治事務的新職位就進一步發展政治委任制度。

本人認同上述建議能，使局長在日理萬機的情況下，有得力助手協助相關的工作，如加強推行政治工作的支援，與傳媒，立法會的聯繫，與有關人士及團體溝通及協助局長的政治發言和安排局長，副局長與和各界聯繫的有關場合，使局長在香港的整體發展工作上的可以更為專注和有更多時間用在研究，創新，決策的工作上。同時，亦能為有志參政服務香港的人士提供發展機會，在吸納人材方面營造途徑。這將是對香港的繁榮發展，落實一國兩制，港人治港有非常重大的促進的作用！

（署名來函）

2006年11月29日

（編者註：來信人要求以不具名方式公開）